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31003202110001 (基)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至 2022年01月10日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，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失效。

发证机关 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 2021年01月11日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台州市黄岩市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黄岩区官河古道桥梁工程(东官栈道)
建设位置	黄岩区东城街道
建设规模	栈道主体长度: 1458米; 栈道主体宽度: 3.5米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
1、建筑施工程序和文本 2、本次规划许可所确认的内容按照《台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二十二条执行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